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ZNER WAT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4)

### 變更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

1. 閻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及
2. 王鐸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辭任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由於閻焱先生之其他工作安排，彼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閻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就閻先生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鐸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王鐸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鐸先生，38歲，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主要負責就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提供策略性建議及指導。

王先生為Mangrove Capital之創辦合夥人，該基金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並專注於在增長階段對雲計算、大數據、企業服務、人工智能及物聯網方面的領導公司進行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創立Mangrove Capital前，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為科技、媒體及電訊(TMT)創投基金SAIF Partners之合夥人，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任職電訊設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王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一直為特許金融分析師(CFA)，並為CFA協會全球網絡協會成員北京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之其中一名創辦人。彼亦於二零一四年獲中國創投媒體Cyzone列為40歲以下最優秀的40位投資人之一。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在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商業及資訊科技系統學士學位。

王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固定期限為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除非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在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儘管存在上述情況，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王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符合資格重選。其後，王先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細則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並符合資格重選。王先生將不會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所持有之1,011,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49%。除其配偶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外，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王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肖述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肖述、周貫煊、譚濟濱、李紅高及王永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何欣、桂松蕾及王鐸；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成、劉子祥、包季鳴及顧久傳。